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未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5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 股东建议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服中心")股东质询建议函(投服中心行权函【2021】209 号)。现就《股东质询建议函》所提问题及公司相关情况回复如下:

一、建议公司进一步说明标的公司估值的合理性

公告披露,标的公司是一家位于上海的民营综合医院,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整体估值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交易对价不超过 8.96 亿元。公司对上交所就本次收购事项出具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显示,标的公司 2019 年、2020 年及 2021 年 1 至 7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3567.42 万元、121.36 万元及 731.96 万元, 盈利能力相对较弱。本次交易公司采用市销率估值方式预测标的公司估值, 选取爱尔眼科(300015)、锦欣生殖(01951.HK)等 4 家可比上市公司做参考,公司称标的公司的市销率不高于所选可比公司的平均值。由于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间接持有标的公司 29.8658%股权,在标的公司董事会 9 个席位中仅占 3 个席位,公司不能对标的公司形成控制,标的公司不纳入合并报表,公司对其长期股权投资以权益法核算, 因此公司能从标的公司分得多少投资收益以及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应成为本次收购的主要关注点。而公司单纯使用市销率对标的公司进行估值并不能全面、客观地反映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其次,公司选择的部分可比公司如爱尔眼科、锦欣生殖等为专科医院,与综合医院在毛利率、三费费用率(即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合计值/销售收入)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例如爱尔眼科 2020 年的销售毛利率高达 51.03%,三费费用率为 21.68%,而 Wind 行业中心综合医院 2020 年整体销售毛利率仅为 13.25%、三费费用率为 28.54%。因此,投服中心建议本次估值除市销率外,公司是否可以考虑增加其他可全面、客观反映标的公司盈利能力的指标进行合理估值。

此外,以标的公司 2020 年净利润 121.36 万元及估值上限 30 亿元初步计算,标的公司 2020 年市盈率高达约 2471.98 倍。依据 Wind 行业中心数据统计(截至 2021 年 8 月 30 日),沪深 A 股综合医院的市盈率平均值为 219.53 倍,最高值为 847.84 倍,远低于标的公司。同时,对比近期上市公司收购民营医院的可比交易,2021 年 7 月盈康生命收购苏州广慈肿瘤医院 100%股权时的市盈率为 21.7 倍,2021 年 2 月麦迪科技收购海口玛丽医院 49%股权时的市盈率为 16.9 倍,也远低于标的公司。请公司说明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估值远高于行业均值、近期可比交易的合理依据。

回复:

(一)其他可全面、客观反映标的公司盈利能力指标进行估值的过程。

本次交易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标的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中瑞评报字[2021]第 000943 号(树林投资)、中瑞评报字[2021]第 000944 号资产评估报告(元庆投资)。其中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际医学中心")的估值结论如下:

上海国际医学中心具备了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的基本条件, 本次对被评估单位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收益法评估结果:

按照收益途径,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在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07,803.81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78,719.78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29,084.02 万元,经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303,000.00 万元(取整),相比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增值额为 273,915.98 万元,增值率为 941.81%。

市场法评估结果:

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07,803.81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78,719.78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29,084.02 万元,经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321,000.00 万元(取整),相比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增值额为 291,915.98 万元,增值率为 1003.70%。

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303,000.00 万元, 市场法评估结果为 321,000.00 万元,差异额为 18,000.00 万元,差异率为 5.94%。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收益法是以资产的预期收益为价值标准,反映的是资产的经营能力(获利能力)的大小,这种获利能力通常将受到宏观经济、政府控制以及资产的有效使用等多种条件的影响。市场法评估是通过统计分析同行业上市公司收益类比率乘数来评定企业的价值, 反映了在正常公平交易的条件下公开市场对于企业价值的评定。

本次收益法综合反映了目前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因具备高级专家、管理资源、品牌口碑价值以及上下游客户资源等体现出来的未来预期收益能力。而在进行市场法评估时,虽然评估人员对被评估单位可比公司进行充分必要的调整,但是仍然存在评估人员未能掌握可比公司独有的商誉、或有负债等不确定因素或难以调整的因素。

综上, 评估人员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结果。

即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03,000.00 万元。具体评估过程及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14 日发布的 2021-042 号公告及《资产评估报告》。

(二)本次交易标的公司估值远高于行业均值和近期交易案例的合理依据

1.上海国际医学中心估值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

Wind 行业中心数据统计显示,目前沪深 A 股综合性医院共有 4 家,为创新医疗、国际医学、*ST 恒康、*ST 华塑,其市值及 2020 年度扣非前后归母净利润数据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总市值(证监会算法)[交易日期]20210830 [单位]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报告期]2020 年报[报表类型]合并报表[单位]万元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报告期]2020 年报 [报表类型]合并报表[单位]万元
002173.SZ	创新医疗	268,990.51	-26,707.47	-31,450.19
000516.SZ	国际医学	2,462,553.39	-64,847.23	4,536.05
002219.SZ	*ST 恒康	608,067.08	-4,407.90	-5,224.38
000509.SZ	*ST 华塑	327,304.06	-2,464.90	755.99

由以上数据可见,目前存量上市公司综合医院可对标标的数量有限,仅有 4 家,离散程度高,方差大,2020 年度民营综合性医院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均为负数,因此选用 PE 均值和峰值的对标意义较小。且上海国际医学中心为刚刚扭亏为盈的成长性单体标的,潜在增长空间大, 采用市盈率估值方式与实际情况不甚相符, 无法与成熟的上市公司的医疗网络直接对标,存在市盈率虚高的假象。

2.上海国际医学中心估值与近期交易案例对比

由于上海国际医学中心目前还处于快速增长期,因此从市盈率的角度难以准确估算其企业价值。我们对比了上海国际医学中心与广慈医院、玛丽医院的评估增值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项目	净资产账面价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C=B-A	D=C/A
苏州广慈股东全部权益	5,456.58	63,100.00	57,643.42	1,056.40%
玛丽医院股东全部权益	3,053.42	22,704.20	19,650.78	643.57%
上海国际医学中心股东全部权益	29,084.02	303,000.00	273,915.98	941.81%

从评估增值幅度来看,上海国际医学中心与交易案例是接近的。而上海国际医学中心市盈率高于同行业交易案例,主要是以下几方面原因。

一是成长性差异,从历史数据来看,三甲医院 2020 年度收入增长率分别如下:

名称	2020 年营业收入	2019 年营业收入	增长率
广慈医院	39,455.29	33,715.07	17.03%
玛丽医院	3,843.08	3,397.78	13.11%
上海国际医学中心	44,009.33	34,260.81	28.45%

从历史年度收入增长率来看,上海国际医学中心高于广慈医院和玛丽医院。从未来收入的成长性来看,上海国际医学中心共有 500 张床位,目前的使用率仅 12%左右,对比而言,广慈医院 483 张床位的使用率为 98%,玛丽医院仅有 70 张床位。

二是业务差异,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是综合性医院,共有科室 25 个(包含肿瘤科和生殖中心),而广慈医院是肿瘤专科医院,玛丽医院是生殖专科医院,相比而言上海国际医学中心科室设置更全面。同时上海国际医学中心目前拥有两百多位常驻的上海地区知名医院的多点执业专家, 其稀缺的资源较为珍贵。

二、建议公司补充披露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披露,标的公司属于中高端医疗服务行业,具有高技术、高价格、高质量的特点。依据公司披露的信息,经计算标的公司 2020 年单次门诊费用为 2,798.7 元、人均住院费用为 52,319.95 元,远高于 2020 年全国医院次均门诊费用 324.4 元,人均住院费用 10,619.2 元。但经计算标的公司的病床使用率为 45.31%, 却远低于 2020 年民营医院的平均病床使用率 57.3%, 更低于公立医院平均病床使用率 77.2%。同时公司披露标的公司 2020 年医保收入占医疗收入的比例仅为 5.1%,占比较低。高价格是否制约患者就诊数量的增长,请公司结合标的公司的收费价格及患者就诊数量的变化趋势说明标的公司如何将高价格优势转化为盈利优势。

其次,关于标的公司的高质量特征,高水平的软硬件结合才能产生高质量。公司称在硬件方面标的公司配备先进的大型设备等。但高端设备也意味着高投入、高成本等,标的公司自 2014 年开始运营以来除 2020 年产生微利外持续亏损。请公司说明标的公司的盈亏平衡点,在假设对现有设备不进行更新的前提下,标的公司的营业收入在何种情况下可以覆盖目前的成本费用,从而转化为未来盈利。此外,在软环境方面,公司称标的公司具有高技术特征,全职医护人员超过 177 人,多点执业医生超过 50%,多点执业的专家累计超过 2300 名等。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曾明确建立医师区域注册制度,即医师可以在主执业机构所在省或县级行政区域多个医疗机构执业,仅需注册一次,全区域有效。这意味着医师可以自由选择在多个医疗机构进行多点执业。请公司说明标的公司是否与其现有多点执业医师签订了排他性执业协议,并结合标的公司目前多点执业医师的运营模式、与各医师确定的结算比例等说明标的公司如何将高技术优势转化为盈利优势。

综上,标的公司的现有盈利能力较弱,请公司针对前述问题补充披露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回复:

(1)请公司结合标的公司的收费价格及患者就诊数量的变化趋势说明标的公司如何将高价格优势转化为盈利优势。

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是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和上海市政府的"医改试点项目",是一家具有"三级"医院水平,以国际化医疗视野、现代化服务和标准化医疗管理的大型综合性医院,拥有众多优质医疗专家资源、大型医疗设备以及先进医疗管理经验,是上海打造亚洲医疗中心城市的重要支撑,也是标的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年增长率	2020 年	年增长率
门诊人次	34,668	58,160	67.76%	65,562	12.73%
门诊收入 / 万元	9,718	16,647	71.30%	18,349	10.22%
门诊客单价 / 元	2,803.2	2,862.3	–	2,798.7	–
出院人次	1,214	2,641	117.55%	3,388	28.28%
住院收入 / 万元	5,961	13,391	124.64%	17,726	32.37%
人均住院费 / 元	49102.1	50704.3	–	52320.0	–

由上表可知,上海国际医学中心从 2018 年至 2020 年,在保持人均费用稳定的前提下,门诊人次同比增长 67.76%、12.73%,出院人次同比增长 117.55%、28.28%。由此可知,上海国际医学中心良好的品牌优势、精准的发展定位、稳定的目标客户市场、相对成熟的内部管理与运营体系都成为其盈利优势。

(2)请公司说明标的公司的盈亏平衡点,在假设对现有设备不进行更新的前提下,标的公司的营业收入在何种情况下可以覆盖目前的成本费用,从而转化为未来盈利。

标的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为 44,009.33 万元,已实现盈亏平衡,略有盈利。现有的医疗设备、开放病床等都未满负荷运行:医院规划 500 床,一期开放 128 床,未来有充足的发展空间。随着标的公司科室服务范围的扩大、医护技服务能力的提升,诊疗人次的增加,都将提升标的公司的收入,实现稳定的业绩增长,实现更好的盈利。

(3)请公司说明标的公司是否与其现有多点执业医师签订了排他性执业协议,并结合标的公司目前多点执业医师的运营模式、与各医师确定的结算比例等说明标的公司如何将高技术优势转化为盈利优势。

2011 年 12 月 15 日,《关于在上海市开展医师多点执业试点工作的通知》正式实施。《通知》指出,鼓励医师到社区基层和民营医院多点执业,并进一步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创办医疗机构,在上海国际医学园区(位于浦东新区)和上海新虹桥国际医学中心(位于闵行区)设置的医疗机构开展医师多点执业。符合多点执业的医师最多可在 3 家医疗机构行医,且要完成第一执业点的工作,取得第一执业点医疗机构的书面同意。目前,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未与多点执业医师签署排他性执业协议。

受政策的鼓励与支持,上海国际医学中心积极响应,打造平台化、集约化的医疗平台模式,与多名知名专家签署多点执业协议,开设重点学科,合作建立学科群和专病中心,保障医生执业的合法性,也充分发挥和体现医生价值,获得合理回报。上海国际医学中心的客户人群大部分以自费及商保客户为主,也表明客户愿意为高水平、高技术诊疗支付费用,高水平专家也进一步促进和吸引更多客户来就诊,实现良性发展。

但若未来国家关于医生多点执业的政策发生明显变化,导致公司多点执业医生无法继续执业,或相关政策对于医生多点执业给予更加严格的限制,将会对国际医学中心经营业绩产生风险。

(4)请公司针对前述问题补充披露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综上所述,上海国际医学中心在医疗技术水平、服务能力、诊疗价格等方面,与签约的专家、设施设备、目标客户群体需求相适应,随着诊疗人次的增加、内部运营管理水平的提升,都将进一步强化上海国际医学中心的盈利能力。

三、建议公司综合考虑行业内历史并购失败案例审慎评估交易风险

经梳理历史并购案例, 上市公司收购民营医院后业绩不达预期者不乏个案, 如盈康生命于 2017 年 2 月以 5280 万元收购杭州中卫中医肿瘤医院(现改名为杭州怡康中医肿瘤医院,以下简称杭州怡康)100%股权,2021 年 8 月,盈康生命公告称杭州怡康的资产和收入规模较小,尚未产生盈利,由于不符合其公司定位,拟以 134.61 万元出售杭州怡康 100%股权。此外,盈康生命曾于 2017 年至 2018 年期间通过全资子公司收购了四川友谊医院(以下简称四川友谊)100%的股权及重庆华健友方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健友方)51%的股权。依据盈康生命的历史年报,四川友谊 2018 年至 2020 年的业绩承诺完成率仅为 57.1%,华健友方 2018 至 2020 年的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57.43%,截止至 2020 年末,盈康生命对前述三家民营医院累计计提商誉减值 42,552.6 万元。投服中心建议公司综合考虑行业内历史失败案例,审慎评估并充分披露本次交易可能面临的潜在风险。

回复:

上市公司在收购资产时会面临各种风险,资产收购成功与否,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适配程度、客观存在的经营风险、资金风险、行业发展风险、宏观经济风险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紧密相连。

根据盈康生命相关公告显示, 出售杭州怡康全部股权是因为其现有床位数和资源无法承接盈康生命"1+N"的物联网区域旗舰医疗中心战略,尚需要长期的资金投入和能力建设,与盈康生命现阶段快速建设"1-3-6"生态网络的目标不契合。同时根据盈康生命相关公告显示,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作为医疗行业,四川友谊和华健友方因该等无法预见的、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致使经营受到较大影响,导致 2020 年度无法实现业绩承诺。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在国内核心城市搭建"医院、日间手术中心和诊所"金字塔型医疗服务网络,以精准微创治疗为技术特色,为客户提供高品质、全流程健康管理服务。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是一家"三级"综合医院,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中"医院"业态,是多层次医疗服务体系中的"塔尖",是公司医疗服务规划中的重要环节。收购上海国际医学中心有利于公司学习和借鉴标的公司的优秀经验,为现有公司医疗机构项目提供高品质与管理支持,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医疗服务领域的综合竞争能力。

公司本次收购可能面临的潜在风险包括如下方面:

1、标的资产持有的国际医学中心属于中高端医疗服务行业,具有高技术、高价格、高质量的特点,符合未来消费升级的趋势。但同时由于高端医疗服务价格高,可能存在后续发展空间有限的风险;

2、标的资产持有的国际医学中心多点执业医生超过 50%,若未来国家关于医生多点执业的政策发生明显变化,导致公司多点执业医生无法继续执业,或相关政策对于医生多点执业给予更加严格的限制,从而降低医生进行多点执业的动力,将会对国际医学中心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3、国际医学中心盈利规模较小,如未来出现预期之外的宏观经济波动、不可抗力、市场竞争形势变化、行业增速下降、国际医学中心市场拓展或经营管理未达预期等影响,则可能存在未来不能达到公司预期利润规模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1-049

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自愿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先科技"或"标的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 1,700 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增资完成后,汉先科技未来发展可能受宏观环境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状况改变、经营管理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威尔"或"公司")拟出资人民币 1,700 万元认购汉先科技新增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 1,238.57 万元,获得标的公司本次增资后 71.65%的股权,剩余人民币 461.43 万元计入标的公司资本公积。

科威尔在布局 IGBT 自动化测试工作站及整线解决方案过程中, 需要对主要工艺设备进行集成,而现阶段主要工艺设备为进口厂商所垄断,在价格、交期和产能等方面无法满足下游市场的需求;此次收购标的公司,布局键合设备,将更好地服务于公司整体 IGBT 模块封装产线的战略布局落地,提升竞争实力。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汉先科技成立于 2020 年 9 月,是一家主营半导体键合设备研发、生产与销售的科技型公司,核心团队主要由张青松博士和潘兵构成,张青松拥有新加坡知名半导体封装设备公司近 10 年的研发及管理经验,潘兵亦在同一家公司从事半导体键合设备相关研发工作近 20 年,归国后共同创业组建了汉先科技。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W6MXTXJ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青松
设立日期	2020.09.09	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F1 楼 22 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环境保护监测;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机动车改装服务;智能车载设备制造;金属密封件制造;仪器仪表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日用品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1、目前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青松	货币	515.00	42.92%
2	吴玉笛	货币	80.00	6.67%
3	合肥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360.00	30.00%
4	合肥登恒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45.00	20.42%
合计			1,200.00	100.00%

说明:上述持股比例以四舍五入方式保留两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所致。

2、根据增资协议约定,为进一步优化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增资前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将调整为: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肥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45.00	50.00%
2	合肥登恒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45.00	50.00%
合计			490.00	100.00%

说明:上述持股比例以四舍五入方式保留两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所致。

3、科威尔在上述股权调整完成的基础上进行增资,增资后汉先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合肥登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45.00	14.17%
2	合肥登恒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245.00	14.17%
3	科威尔	货币	1,238.57	71.65%
合计			1,728.57	100.00%

说明:上述持股比例以四舍五入方式保留两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之和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所致。

汉先科技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抵押等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无相关诉讼、仲裁、被查封、冻结或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标的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1 年 1-8 月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774,929.02	46,301.88
净利润	-2,609,407.90	-394,17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028.03	-469,745.75
	2021 年 8 月末	2020 年末
总资产	5,615,521.24	3,349,606.02
净资产	5,041,413.22	3,255,821.12

说明: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汉先科技及其股东、主要管理人员均与科威尔、科威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科威尔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交易对方不存在是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五)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本次对外投资采用现金出资方式,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各方

投资方: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安徽汉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投资金额:1,700 万元

3、支付方式:现金

4、出资期限:增资协议签署完成后投资方支付首笔增资款 300 万元,自标的公司减资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剩余增资款 1,400 万元,至此投资方的出资义务完成。

5、公司治理:本次增资完成后,标的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科威尔委派 2 名,董事长由科威尔委派的董事担任;标的公司设 1 名监事,由股东会选举;标的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科威尔委派。本次增资完成后标的公司股东会会议由各股东按照其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6、交割事项:汉先科技应在增资协议签订后且减资完成之日起 30 日内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等全部手续。

7、违约责任:

(1) 增资协议签署后,各方应全面履行增资协议。任何一方违反其在增资协议中的声明、保证、承诺或增资协议的其他条款,即构成违约。如任何一方违约行为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其他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守约方除可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外,还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增资协议。

(2) 增资协议签署生效后,任一方存在违反增资协议中承诺、保证情形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3) 增资协议约定的其他违约责任。

8、争议解决方式:因增资协议的签署、效力、解释和履行所产生的一切争议,增资协议各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若各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将上述争议提交投资方所在地法院进行诉讼。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意义

通过收购汉先科技,科威尔完成在 IGBT 模块封装领域的第二个关键工艺设备的布局,借助该核心团队的研发和技术实力, 有利于提升公司为 IGBT 领域内下游客户提供整线解决方案的竞争力,同时也为下游客户关键设备的国产化和自主可控作出贡献。

(二) 标的公司与公司的协同性

标的公司层面,虽然其主要以技术人员为主,其在市场资源、经营管理和募资能力等方面有一定短板,但是科威尔收购标的公司后能够向其输出管理,并借助现有市场渠道,帮助其沟通技术需求、加速相关设备的研发进程、缩短产业化周期。

科威尔层面,2021 年公司的自动化测试工作站成功实现向行业标杆客户中车时代电气的销售。伴随着测试设备的量产、销售和陆续交付,为公司后续深耕该领域奠定了良好的客户基础。

整体来看,汉先科技能够夯实科威尔在 IGBT 模块封装工艺设备方面的技术实力,助力公司向客户提供更完善的整线解决方案。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交易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是在保证日常运营资金及业务发展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资金周转需要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增资后,公司将持有汉先科技 71.65%的股权,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汉先科技将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四) 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同时,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对外担保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汉先科技的 IGBT 模块键合设备尚处于研发阶段,还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够推出市场,并且本次增资完成后,汉先科技未来发展可能受宏观环境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因此,整体来说,该标的存在一定的市场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宏观环境、行业及市场的变化,不断适应新的发展要求,通过积极引入相关人才、提升内部管理水平等方式降低市场和经营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科威尔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1-临 075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本次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提供担保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682,880 万元,其中为天富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余额为 608,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是否有反担保:有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计划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为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提供新增担保的计划,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此担保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度新增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计划之日止。详情请见 2021 年 1 月 12 日、1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 2021-临 002、2021-临 006、2021-临 014 号临时公告。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近日公司与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天富集团向新疆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 10,000 万元人民币。天富集团向公司就上述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市 52 小区北一东路 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伟
注册资本:1,741,378,100 元
经营范围:职业技能培训;电力能源资产运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园林绿化;工业设备维护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备维修、设备租赁;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复合材料的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金融信息除外);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富集团总资产 45,011,676,928.06 元,净资产 11,266,674,695.40 元,营业收入 24,918,752,439.53 元,净利润 157,271,510.10 元(以上均为合并数,经审计)。

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41.11%的股权,故天富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就天富集团 10,000 万元的借款与新疆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壹亿元整(¥100,000,000)。

2、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合同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保全费、诉讼或仲裁费、送达费、执行费、保管费、过户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债务人履行主合同项下债务到期日(如因法律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主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主合同项下债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限届满后另加三年。

上述 10,000 万元的担保, 包含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控股股东提供新增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担保额度之内。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682,880 万元,占

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3.2640%;其中为公司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61,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2243%;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余额为 13,880 万元, 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0989%;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担保余额为 608,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1.9408%。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1-075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 深高 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未经审计路费收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谨此公告本集团 2021 年 8 月的路费收入(未经审计)如下:

收费公路	集团权益比例	收入合并比例	路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总计	日均
广东省—深圳地区:				
梅观高速	100%	100%	14,834	479
机荷东段	100%	100%	66,899	2,158
机荷西段	100%	100%	50,158	1,618
沿江项目	100%	100%	55,382	1,787
外环项目	100%	100%	88,737	2,862
龙大高速	89.93%	100%	13,580	438
水官高速	50%	100%	60,879	1,964
水官延长段	40%	—	8,226	265
广东省—其他地区:				
清连高速	76.37%	100%	77,250	2,492
阳茂高速	25%	—	44,488	1,435
广州西二环	25%	—	43,608	1,407
中国其他省份:				
武黄高速	100%	100%	30,268	976
益常项目	100%	100%	26,474	854
长沙环路	51%	100%	20,148	650
南京三桥	25%	—	21,571	696

简要说明:

2021 年 8 月受疫情影响,本集团位于中国其他省份的收费公路项目路费收入较上月均有不同程度的下降。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http://www.sz-expressway.com 的"公路运营"和"营运数据"栏目,分别查阅各收费公路的基本情况及历史数据。

谨慎性陈述

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数据乃根据本集团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且未经审计。由于完成路费收入的数据拆分、确认需要履行一定的程序,以及在联网收费的环境下部分路段的路费收入在月度结算和披露时须以预估方式记录,因此该等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此外,本公司在披露当月预估数据时还会就上月预估数和上月实际结算数的差异进行调整,导致个别数据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异常。因此,本公告之路费收入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请审慎使用该等数据。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177　　证券简称:百奥泰　　公告编号:2021-048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奥泰")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法务部就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修订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因此本次《公司章程》的变更及修订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百奥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一、工商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751954446J
名称: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住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开源大道 11 号 A6 栋第五层
法定代表人:易贤忠
注册资本:肆亿壹仟肆佰零捌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 年 07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03 年 07 月 28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因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企业经营范围重新进行了规范化表述,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原披露的拟变更后经营范围存在差异(不涉及实质内容的变更),公司原经营范围中的部分内容本次均按工商系统的要求重新选取对应的内容, 并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对原披露的《公司章程》中涉及经营范围的条款内容作相应调整,具体修订如下:

第十三条公司主营项目类别为:医药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为:药品研发(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除外);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我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国家保护的原产于我国的野生动、植物资源开发除外);生物技术开发服务(我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国家保护的原产于我国的野生动、植物资源开发除外);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除外);生物药品制造;药品零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限制类、禁止类除外;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药品进出口。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有权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前款加以规范、核准登记的为准。	第十三条公司主营项目类别为:医药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为:药品研发(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除外);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我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国家保护的原产于我国的野生动、植物资源开发除外);生物技术开发服务(我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国家保护的原产于我国的野生动、植物资源开发除外);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除外);生物药品制造;药品零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限制类、禁止类除外;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药品进出口。 一般经营范围为: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 许可经营范围为: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有权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根据前款加以规范、核准登记的为准。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特此公告。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0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国有股东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收到公司国有股东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资产")通知,获悉其与北京交大创新科技中心(以下简称"交大创新")的股份承继事宜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承继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国有股东交大创新已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完成注销清算。2021 年 9 月 7 日,公司收到北京交通大学的通知,交大创新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 6,346,012 股将承继至其一致行动人交大资产。本次股份承继完成后交大资产将继续履行交大创新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及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过程中作出的承诺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国有股东股份承继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二、过户登记情况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收到交大资产的通知,获悉其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原交大创新持有的公司股份已过户登记至交大资产名下,过户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27 日,过户数量 6,346,012 股,股份性质为限售流通股,本次股份变动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次股份变动完成前后,双方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处于限售期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处于限售期
北京交大创新科技中心	6,346,012	3.39%	是	0	0	–
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198,845	5.99%	是	17,544,857	9.38%	是

三、其他情况说明

1.交大创新和交大资产均为北京交通大学持股 100%的公司,受北京交通大学实际控制,因此本次股份变动系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股份承继。

2.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形不会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5166　　证券简称:聚合顺　　公告编号:2021-042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公告日(2021 年 7 月 6 日),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沈晓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25,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1347%,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IPO")前持有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媒体披露了《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监事沈晓伟先生减持不超过 106,250 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337%(四舍五入后),减持区间为 2021 年 7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 月 26 日。

截至 2021 年 9 月 28 日, 监事沈晓伟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股份数量 106,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37%,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沈晓伟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25,000	0.1347%	IPO 前取得:425,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沈晓伟	106,250	0.0337%	2021/8/27 ~ 2021/9/28	集中竞价交易	10.86 — 13.07	1,320,072	已完成	318,750	0.1010%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9/29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4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 "汇得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修改,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上述事项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及 9 月 10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的公告》及《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及 2021-032)。

经公司申请及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已办理完成上述经营范围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于近日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662478847M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钱建中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666.6667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7 年 06 月 25 日
营业期限:2007 年 06 月 25 日至不约定期限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春华路 180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新化学物质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制造;汽车装饰用品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生物基材料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胶制造;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密封用填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1-035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1〕62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 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 公司将按照要求及时将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时,公司根据 2021 年 8 月 25 日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对募集说明书及本次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内容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2021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募集说明书(修订稿)》、《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发行保荐书(2021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版)》、《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上市保荐书(2021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更新版)》等文件。

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本次发行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788　　股票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1-054
H 股代码:6178　　H 股简称:光大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 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8 日成功发行 2021 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债券通),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20%,期限为 82 天,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28 日。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完成兑付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　3,014,827,397.26 元。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